

证券代码：872037

证券简称：隆盛泰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1幢二层C212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副董事长蒋猛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副董事长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韩莹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
副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韩莹女士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副董事长的资格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副董事长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 10 时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19日